附件2

《湖南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管理办法》制定说明

一、制定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了党的行动纲领，围绕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开展了一系列根本性、开创性、长远性工作，生态文明理念日益深入人心。

2013年，工信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开展工业产品生态设计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建立产品生态设计标准体系框架，组织编制产品生态设计通则,研究制定生态设计标准。2015年，根据《中国制造2025》的部署和要求，工信部先后出台了《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和《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规划提出大力开展绿色设计示范试点，加快开发绿色设计产品，积极推进绿色设计产品第三方评价和认证，发布工业绿色设计产品目录；提出到2020年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基本建立，制定100项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标准，推广普及万种绿色设计产品；《指南》提出搭建开放的绿色标准创制公共平台，支持行业协会和联盟等共同参与标准制定，建立企业绿色制造标准自我声明制度，开展对标达标和领跑者活动，推进标准实施效果评价。

2015年，工信部牵头组织制定了第一批绿色设计产品标准，包括了《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生态设计产品标识》以及家用洗涤剂、可降解塑料、杀虫剂、无机轻质板材等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规范系列国家标准；从2016年开始，各行业协会依据《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组织制定了多项团体标准，截止到2019年8月，工信部公布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标准共有91项，同时为了与“十三五”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和全面质量提升的整体框架更好衔接，团体标准名称全部由“生态设计产品”调整为“绿色设计产品”；2017年，工信部发布了《关于请推荐第一批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名单的通知》，通知中将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工作中的绿色产品的概念明确为绿色设计产品，说明了绿色设计、生态设计和环境意识设计的概念都是一样的，着重强调了绿色设计产品评价中全生命周期评价的要求。

根据工信部相关文件的要求，我省自2016年底开始，同步开展湖南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相关工作。2017年1月，我厅印发了《湖南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随后，先后开展了三批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共有137家企业评估认定为省级绿色工厂，9家园区评估认定为省级绿色园区。工信部组织了四批国家绿色制共同参与标准制定，建立企业绿色制造标准自我声明制度，开展对标达标和领跑者活动，推进标准实施效果评价。

2015年，工信部牵头组织制定了第一批绿色设计产品标准，包括了《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生态设计产品标识》以及家用洗涤剂、可降解塑料、杀虫剂、无机轻质板材等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规范系列国家标准；从2016年开始，各行业协会依据《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组织制定了多项团体标准，截止到2019年8月，工信部公布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标准共有91项，同时为了与“十三五”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和全面质量提升的整体框架更好衔接，团体标准名称全部由“生态设计产品”调整为“绿色设计产品”；2017年，工信部发布了《关于请推荐第一批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名单的通知》，通知中将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工作中的绿色产品的概念明确为绿色设计产品，说明了绿色设计、生态设计和环境意识设计的概念都是一样的，着重强调了绿色设计产品评价中全生命周期评价的要求。

根据工信部相关文件的要求，我省自2016年底开始，同步开展湖南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相关工作。2017年1月，我厅印发了《湖南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随后，先后开展了三批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共有137家企业评估认定为省级绿色工厂，9家园区评估认定为省级绿色园区。工信部组织了四批国家绿色制造示范单位申报，我厅共推荐67家单位获批国家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其中国家绿色工厂48家、绿色园区4家、绿色产品12个、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3家。

目前，我省获批的绿色设计产品数量明显偏少，主要原因是由于目前工信部公布的绿色设计产品标准涵盖范围较小，我省的工业产品，尤其是优势产业的相关产品，没有对应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标准或规范，也就无法开展相关的评价工作，严重制约了我省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工作。

2019年9月24日，省财政厅下发了“湘财购[2019]21号”《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两型（绿色）产品首购办法>》的通知，《办法》规定，省工信厅评估认定的绿色产品，纳入省政府首购产品目录。 2019年9月29日，省财政厅下发了《湖南省首购产品目录（第一批）》，将省工信厅推荐的10个国家级绿色产品纳入了目录，这对促进我省工业绿色发展、提升我省工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起到积极的作用。而我省目前尚未开展省级绿色设计产品认定，为此，我们将开展省级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工作纳入了议事日程。

二、制定过程

为了做好省级绿色设计产品的评价工作，我们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对接，了解了制定标准的具体要求和流程。2019年10月8日，我们召开了第一次绿色设计产品座谈会，邀请了部分开展绿色制造体系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参加座谈，就制定《湖南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管理办法》广泛征求意见；2019年11月5日，我们邀请省工业通信业节能监察中心和省节能研究与综合利用协会业务骨干开会，就绿色设计产品标准的征集工作进行进一步的研究，并明确省节能协会起草标准征集文件，省节能监察中心起草《湖南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管理办法》；2019年11月11日，我们召开了绿色设计产品标准的征集动员会，邀请了部分行业协会和企业代表参加座谈，对代表们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归纳整理；2019年12月4日，对省节能监察中心起草的《湖南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管理办法》征求有关行业协会和企业的意见，在此基础上，我们对文本进行了反复的修改，形成了《办法》征求意见稿。

三、制定内容

统一规定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的基本程序和方法，是在省内规范开展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工作的基础，《湖南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管理办法》，明确了绿色设计产品的概念，规定了专家委员会和标准库的管理办法，统一了评价要求和工作程序，提出了监督管理的措施，可以指导和促进我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定义了绿色设计产品**。绿色设计产品是指符合生态设计理念和评价要求的产品，在产品设计开发阶段系统按照全生命周期的理念，考虑原材料选用、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处理等各个环节对资源环境造成的影响，力求产品在全生命周期中最大限度降低资源消耗、尽可能少用或不用含有有毒有害物质的原材料，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

**2、明确了专家委员会的作用**。办法明确要求建立绿色设计产品专家委员会，负责标准库和专家库的管理以及评价报告的审定等技术支撑工作，积极发挥湖南省工业节能绿色制造联盟的作用，由联盟秘书处负责日常联络和协调工作。

**3、建立了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标准库**。针对目前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标准覆盖面不广的现状，把已由国家工信部认可并公布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国家、团体标准直接纳入标准库，同时鼓励省内的优势产业，由行业龙头企业或行业协会牵头，制定有湖南地方特色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团体标准，并通过相关程序把这些团体标准纳入标准库，扩大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的涵盖范围。

**4、规范了评价要求和工作程序**。明确了开展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由企业自愿开展，并提出了具体的条件，规范了省内绿色设计产品平价工作的基本工作程序和文件要求，对企业开展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工作有很好的指导作用。

**5、提出了日常监管措施**。提出了对绿色设计产品实施动态管理和再评价制度，并根据需要把绿色设计产品生产企业纳入节能监察范围，对不符合绿色设计产品要求和有重大问题的企业撤销其绿色设计产品资格，强化对绿色设计产品的日常监管。

四、重要意义

**一是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制造业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提升。**绿色产品评价标准是基于生命周期理念，针对产品质量、生态环境、健康安全等多方面提出综合性指标要求，为企业的生产过程与技术要求设定标杆，有利于改变粗放式生产模式，提高资本、劳动等要素的配置效率，淘汰落后产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二是满足消费升级需求，为人民健康生活提供保障。**绿色产品核心理念是提升产品质量，在社会经济发展的背景下，满足日益增长的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需求。通过建立绿色产品体系，推动高端绿色产品的供给，适应和满足日渐兴起的绿色消费趋势，促进供需有效对接，提升消费者“获得感”。

**三是助力我省优势工业产品，积极抢占国内外市场高地。**

在全球资源环境压力日益突出的情况下，提供绿色环保产品已成为国际潮流和趋势。通过开展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给我省具有比较优势的工业产品贴上“绿色标签”，对于培育自主品牌，提高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特别是突破西方“绿色贸易壁垒”等方面具有重大意义。

**四是推动我省工业创新能力，全面提升绿色制造水平。**

为了加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力度，不断提升工业绿色发展水平，国家工信部利用工业转型升级资金、专项建设基金、绿色信贷等相关政策对国家级绿色制造体系示范企业进行扶持；省政府也将工信部和我厅评估认定的绿色产品纳入政府采购首购目录；我厅本身也有专门的惠企政策对获评绿色设计产品的企业进行扶持。在获评企业的示范引领下，会促进更多企业加入绿色创建行列。同时，由于绿色设计产品的技术门槛较高，倒逼企业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和绿色制造水平，以适应绿色创建要求。因此，开展绿色设计产品评价，对促进我省绿色产品开发、制造系统绿色化改进和绿色供应链构建都具有重要意义。